

路得记分析

目录：

1. 因信选择（一章）
2. 因信行动（二章）
3. 因信交托（三章）
4. 因信受赏（四章）

路得记 - 开头的话

本书为巴姊妹（Elizabeth Fischbacher）一九五九年在香港对姊妹的查经，从一姊妹的笔记整理而成。我们这次查经，但愿不是只增加圣经知识，而不加增属灵的经历，在我们中间有一种光景，就是只有头脑知识而缺少进入经历。当我们二十几岁时我便渴望要有得胜的秘诀，神给我一节圣经，腓立比书四章 6 至 7 节。但这一节圣经到现在我仍经历的很少。光是“凡事谢恩”这件事，若我们实际的去经历，就够使我们很快的成为一个属灵的人。认真的说，我们知道的越多，责任便越大；多听一次的道，就多加一次的责任。神的话每一句都带着能力，只要我们不依赖自己，不凭自己去分析神的话，而是谦卑相信接受，神会负责引领我们进入实际的经历。

路得记与以斯帖记是很特别的两卷书，均以女人的名字为书名。本书中不只提路得，也提其他的人，如波阿斯，他是一好的，尊贵的，属灵的人。如按解经常例，男人通常预表基督，那我们就该称本书为“波阿斯记”。但神却以路得命名，给她这本没有神，没有指望，在选民之外的人，有很高的地位。路得是一外邦女子，站在被诅咒的地位，她本来不在神的计划内，连一个普通百姓都不是，但后来她不只是一百姓，且成了带进国度，成全神永远计划的人。所以每当我们查读这本书就能从其中得着安慰并受到激励。每读一本书，我常对自己发下列的问题：这本书是什么时候写的？和当时的背景如何？以及著书的目的何在。

（一）时间

本书的写作约在主前一千五百年，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地后，最黑暗的时代。

（二）背景

以色列刚从埃及出来时，都很好，满了赞美，感谢，敬拜。以后神向他们显现，并给他们知道神有一个目的在他们身上。迦南虽是美好，且是流奶与蜜之地，但内中有许多厉害的仇敌，是拜偶像，反对神的。神说“我将那地赐给你们，你们要在那地侍奉我”，但有一条件，他们必须将仇敌赶出去，一个也不可存留。如果留下，便要成为他们以后很大的难处。摩西去世之后，约书亚带领百姓进入迦南地，一到达，便遇到很大的反抗，但神带领他们得胜了。然而他们却未履行条件，神说“你们不要怕

这些仇敌，只要你们跟我的关系是正常的，我要负责把他们赶出去，叫他们怕你们。”但很可惜，仇敌是对付了，然而没有彻底赶出去。结果这些仇敌慢慢的多起来，胜过他们；且与他们接触，联婚。以色列人就堕落了，是因为没有彻底赶出仇敌。问题不是得胜有多少，乃是有无彻底对付了那些与神有妨碍的事。士师记末一节“各人任意而行”，这是士师记的特点。乃是一可怕令人厌恶的时代。神的百姓不服神的权柄，各人任意而行，过单独的个人生活。这不是神的百姓该有的生活。他们所以这样是因违背神没有履行的条件。就在这种背景里引进了路得这外邦女子顺服的故事。

（三）目的

路得在圣经中的地位很高，何以神这样高举一女子，目的要叫世世代代的人从其中都知道，在背叛中仍有神无限的怜悯和极大的慈爱。路得记写在士师记之后，实为士师记的一部分，路得的故事在士师时代中好比沙漠中的青草，黑夜中的明星，盼望我们能从其中看见这一点的关系。

我们可从创世纪三十二章 27, 28 节更清楚的看见这一点，神问雅各说“你的名字是什么？”意即你是什么人？雅各说“我名叫雅各”，意即我是欺骗人的，我在神面前不能隐藏，且感羞耻。但神说你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不过以后神仍称雅各为雅各。出埃及记三章 15 节神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耶和华是我的名…”在英文本中没有“耶和华”这三个字，应作“这是我的名”。神在人的名上加上自己的名，这是一新名。稀奇的是，在雅各改名以色列以后，神仍说“我是雅各的神，直到永远为纪念”，。神的救恩高到一个地步，不止能使雅各成为得胜的，且加上荣耀，把羞耻完全除去，从里面完全改变。永远的爱做到一个地步，能将雅各变成以色列。路得的故事充分说明了“神无限的恩典和怜悯。”

（四）信息

我们先看路得记一章 1-2 节中之几个人名和地名的意义。

犹大—赞美

伯利恒—粮食之家

摩押—意义未明，但为一来历不好被神诅咒之地

以法他—结果子

以利米勒—神是王

拿俄米—甜

玛伦—软弱

基连—衰残

这些名字的意义都是永远的事实，启示真理的一方面。可是他们在经历的方面恰与名字相反，是有名无实的人，犹大地是赞美的地方，但却满了埋怨。伯利恒应该是粮食之家，但却闹饥荒。以法他该为结果子之地，但却是空虚的。以利米勒的意思—神是王，但却自己作了王。若果神在他身上作了王，他还能跑到摩押地，去了被神诅咒的地方么？拿俄米本是甜的，但她说我是苦的。父亲不让神作王，母亲是苦的，又有饥荒，自然生了个软弱的儿子玛伦；而基连不止软弱，且是衰残的，快要死的。

第一节第二句，国中遭遇饥荒，这个国就是犹大地，神所应许之地。神从全世界为自己所拣选的地方，是神应许给祂百姓的，是祂的产业。犹太人是神的百姓，所以犹大地自然也是他们的产业。在未得此

地之前差遣十二人去窥探，十二人回来时虽不同心，但都同意那是极美之地，不必劳苦，不像埃及地。但不久国中遭遇饥荒，这极美的流奶与蜜之地，怎会落到这种情形？摩西曾将生命与死亡，摆在他们面前，在乎他们自己的拣选。如果他们愿意顺服与祂维持一好的关系，将有一生命的经历，不然则是死亡。你或许想我们怎么会拣选死亡和咒诅。但你我天天拣选违反生命之原则，结果不是死亡便是咒诅。路加十五章浪子的比喻一小儿子到远方，远方的光景乃是饥荒的光景，父家的光景不是饥荒，父家中不只儿子有享受，连雇工都口粮有余。按外面看，他们是神的百姓，住在流奶与蜜之地；但他们心中却远离神到远方，便大遭饥荒。这一家本应是最好的，但他们却不好，难处不是所住的地方不好，乃是他们心中已经远离神，失去了原来的关系。道理有，而经历没有。遇见试探便胜不过，离开神所拣选的地，到自己所拣选的地去。按外面的环境，有充足的理由应当离开，或许以利米勒讲了许多理由；他可以说“若我自己单身一人还可以，但我要负担妻子儿女的生活”，以往的经历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我们讲理由便失败。因我们不是外邦人，我们是基督徒所以不能讲理由。他们知道，也会讲“全地只有一位真神，神是全地之神，是万王之王”，他们会说，但当试探来时便害怕了；怕神的宝座，以为服在宝座之下便要吃苦。这就是看环境与讲理由是神没有亲密关系的人。但在那些与神有亲密关系的人，服在神面前的人身上，宝座不是苦的，而是施恩的宝座。我们不要批评以利米勒，我们也常是心中不赞美，口中也不赞美的人。我常以此试验自己，我们难免有下沉的时候，但无论如何我们要回到赞美之地。

神的安排是伯利恒乃粮食之家，你若觉得没有什么粮食，便应知道你的光景不对了。创世纪一章一节，地是空虚混沌，神厌恶空虚。创世纪之特点乃是丰满，神在那里，那里就丰满。魔鬼在那里，那里就空虚。我们过教会的生活，教会若饥荒了，你怎么办？这样的事是我们常会碰到的。我确实神面前好好看过这一问题。你不要研究有无饥荒，你要研究有无宝座，立场对不对。教会不是客观的，教会就是你，就是我。有人因自己未进入教会之实际，就在那里埋怨教会，说这里无粮食，所以要走了。但饥荒不是离开那地方的理由。亚伯拉罕撇下一切跟随神，成为信心之父。神要他住在那地，但遇到饥荒他跑掉，这是一大试探。他到埃及落在危险中，羞辱神的名，可是亚伯拉罕回来了，而以利米勒却没有回来。当以利亚时，三年半不下雨，神借着乌鸦和穷寡妇养活以利亚。诗篇三十三篇 18-19 节，是神给你的应许，你可以接受，虽然外面有饥荒，但只要与神里面的关系是对的，你能在饥荒中存活。我们要保守与神的关系清楚到不受饥荒的影响。不要说教会这样那样，要在有饥荒之时宣告伯利恒（教会）在神的宝座之下永远是粮食之家，摩押地不但不去，连看也不看，完全伏在神宝座之下。感谢神！就是在饥荒之时，这宝座仍是施恩的宝座。

路得记分析

根据书中人物的信心，可将本书分为四大段：

5. 因信选择（一章）
6. 因信行动（二章）
7. 因信交托（三章）

8. 因信受赏（四章）

（一）因信选择（一章）

因信选择是路得记第一章的题目，但是选择什么呢？感谢神，在以往，我们都已经因信选择了主耶稣做救主，但今天，我们还得有天天选择。不过在我们说到选择这件事之先，我们先得看权利这问题，如果没有权利，则谈不到选择。譬如一个小孩子看了百货公司橱窗所陈列的东西，而说“我要这个，我要那个。”这个选择不能算数，因他可能没有这选择的权利。你我如果没有拣选的权利，那是空谈，所以我们必须先知道到底我们有没有选择的权利。本章给我们看见我们有选择的权利，并且指出两个可任选择的极端，一个是最可怕的，也是软弱的，贫穷的。另一为最可羡慕的，且是刚强的，富足的。我们都有这选择的权利，现在就在乎我们选择什么？

摩西在申命记三十章十九节，向以色列人宣告“我今日呼天唤地向你作见证，我将生死，祸福陈列在你面前。所以你要选择生命，使你和你后裔都得存活。”你我和我们的后裔得以存活，乃在乎我们拣选生命。如果以色列人没有这选择的权利，神就不会对他们说“要他们拣选。”摩西说这话时，以色列人还没有进入迦南地，但神就已经清清楚楚对他们说了这些话，神为自己所拣选的美地-流奶与蜜之地，要与祂的选民一同分享。但是有一原则，神的子民才能享受到其中的丰富，那就是拣选生命。以色列人进美地后不久有了饥荒，那不是神的计划，那是因为他们违反了生命的原则。路得一章 1-5 节虽然说到生孩子，但没有说到生命的丰富。虽说生也说死，丈夫死了，儿子也死了，这是因为他们违反了生命的律。他们从神所祝福的地方，跑出去了。拿俄米没有丈夫，也没有儿子，这实在不是神为祂百姓所安排的。祂要与祂的百姓一同享受生命的丰富。但这完全在乎百姓自己的拣选，神有神的计划，但百姓有百姓自己的拣选。以利米勒为着要躲避难处，要逃避死亡，结果却遭遇死亡，正与神为他百姓所计划的完全相反。正常的人在正常的光景中不会拣选死，总是盼望能过着丰满生命的生活，以利米勒没有故意拣选死，但因着错误的选择，死却临到他，这是因他违背了神应许生命的原则。正如我若故意地将手指放在火中，我不能祷告说“主阿求你叫我的手指不被火烧”，那显然违背了天然的律。

罗马书八章二节“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六节又说“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若有人在那里祷告，求主给丰满的生命；而却体贴肉体，这连神也没有办法，因违反了生命的律。迦南本是流奶与蜜之地，后来有了饥荒，是因为他们失去与神正当，亲密的关系。以利米勒非但没有悔改，反而想办法逃到摩押地-神所厉害咒诅的地方，并且还在那里好好祷告，求神赐福。你想神怎会祝福！如果你走在马路上，一边是太阳晒到的地方，一边没有；你若走在有太阳晒到的一边，自然被太阳所晒，你若不愿意给太阳晒到，自然要走那太阳晒不到的一边。迦南地无论怎样，乃是神所拣选所赐福的地方。那是天使，世人都能看见的，神所要祝福的，神一定祝福。不管神所拣选的地方发生了什么事情，离开出走并不能解决问题。以利米勒虽有了周全的计划，想避开饥荒而保全生命，结果反而死了，不单自己死，连儿子们也死了。有时你虽逃走了，但自己，家庭，和教会的问题却不能解决。今天，神所祝福的是教会，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基督是丰满的，所以教会也是丰满的。你自己若不丰满，要去找出那个原因，我们要进入这个实际，如果这在你我身上不是实

际,要找出原因.体贴肉体就是死,因与神这生命的源头断了来往,违犯了生命的原则.你我里面若没有生命,平安,便要追查原因,不要想办法去改变外面的环境,因这是里面的问题.以利米勒因在犹大地遭遇饥荒,不让神作王,自己想办法去改变外面的环境,竟逃到摩押地,摩押从始至终是一犯罪的故事,污秽到几乎不敢提,不仅始于乱伦,且一直有犯罪的事件,当以色列人快进迦南之时,摩押人极力的反对他们.摩押与以色列本是近亲,因摩押是罗得的子孙,而罗得是亚伯拉罕的侄儿,当以色列人路过摩押要进迦南时,摩押王非但没有在路上以食物和水迎接他们,反而雇了假先知巴兰来咒诅他们,巴兰因贪财,想尽一切可能,用邪术来咒诅以色列人,然而神不许巴兰随便说话,欲使咒诅变成祝福.他只得承认神所祝福的,他不能推翻,虽然他愿意照王意思,但他不能改变神所已祝的福.神所祝福的,人鬼都不能推翻.或者有人受到魔鬼的攻击,我不说我们可以轻看,但我在宝血之下能说“我不怕”,除非我们与神之间的关系不清楚,那鬼是可怕的,不然神已经给我们权柄能胜过仇敌.巴兰虽然知道不能推翻神所祝福的,后来却用诡计,使以色列人与摩押女子行淫乱,以致神的怒气向以色列人发作.因此神藉摩西在申命记二十三章 3-6 节的话说“你一生一世永不可求他们(摩押的)平安,和他们的利益.”然而以利米勒仍盼望在摩押地得好处,他拣选错了.如果他肯接受神在环境上的安排,在有饥荒之时,还是站住神所给的地位,不仅饥荒的问题解决了,还能叫别人得益处.但他没有凭着信,却凭着眼见,肉体,智慧来拣选,结果落入死亡之地.罗得的堕落也是这样,凭自己拣选了约旦河平原最滋润之地,以致渐渐迁移直到所多玛(创十三章),终局结果便产生了神所咒诅之摩押.神的话是“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五章七节).因信选择,是路得的选择,她凭信选择了那最好的.

我已拣选主耶稣,拣选祂做希望;

祂赐基业甚丰富,使我不住思量;

将祂赐我的救主,乃是我的至宝;

今天我心有催促:得祂最好。

--诗歌八零八首第三节--

“今天我心有催促,得祂最好。”当我唱到这一句时,非常有感觉.今天我们都得那最好的.在圣经中有一母亲为两个儿子求好处,要得那最好的.她求主耶稣说:“愿你叫我这两个儿子在你国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其余的门徒也一样,一直到主被卖的那一晚,大家都盼望得那最好的.有人以为只要求那最好的,便是对的,这倒不一定.我从前一直盼望能属灵,自从蒙恩得救后,便心怀大志,追求成圣,拼命的追求,自以为比别人好,因追求得比别人厉害,有了成圣的经历后,又追求圣灵充满,追求圣灵浇灌,追求恩赐;不断的追求,拼命的要.我因比别人更追求属灵的东西,就自以为比别人更属灵.后来神开我的眼睛,使我看到这个不对.我自认自己不过是个平常的人,在属事方面没有什么地位,所以就盼望在属灵方面有一地位.主给我看到,我存心的不洁,这也是罪孽.还有一个问题必须先解决,不然迟早要碰到难处,那就是权利的问题.到底我有没有权利来拣选?主对那替两个儿子求好处的母亲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这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我父为谁预备,就赐给谁.”意思是说,你并没有这个拣选的权利.很多人拼命追求属灵的经历和地位,但结果仍一无所得.因为权利的问题还没有解决,这问题一旦解决,你有把握你有这拣选的权利;你也能得着你所拣选的.以我自己的经历来说,当我还是一个小孩子,才几岁大的时候,便好好跪下来

祷告，求主赦免我罪，拯救我。但我还是没有把握得着重生，因权利的问题还没有解决，我不知道有否权利来得着。我多次在神面前跪下，盼望能解决这问题，直到有一天，主给我亮光，使我看见：“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于是我清楚了，我重生了。重生后，又常祷告说：“主，我要一得胜者。”祷告了好几天都没有什么用处。我虽拣选那上好的，却没有看见我凭着什么权利来拣选。我多年来的追求便是这样，不知有多少的摆上，但没有看见，到底我是否有权利。加上仇敌撒旦，在人追求主时便立起反对，昼夜控告，指控你这个不好，那个不行，指摘你没有权利资格，来拣选属灵的福分。这是撒旦工作的特点，尤其在末后的时代，它要拦阻人去得着神的最好。前几天我与钟小姐去看望一个多年得救的信徒，便是这样；她一直受撒旦的控告，一直说自己怎样不好，不能往前。所以我们总得彻底解决这权利的问题。多年前，我遇见一青年女子，她想要解决得救的问题，但多年不得解决，她在痛苦中，许多人想帮也帮不了她的忙；有一天她来找我，一直说自己的坏，犯了不可得赦免的罪，良心一直受撒旦的控告，当时主给我刚强的灵，不与她多说什么，只把一节圣经读给她听：“圣灵和新妇都说来。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的白白的取生命的水喝。”（启示录二十二章 17 节）。她还一直说：“你不知我多坏，我骗神，骗人，也正在骗你。”我不与她讲理由，她就这样回去了。第二天她又来了，我们便一同跪下祷告，就这样她解决了得救的问题。那一天她看见了，她有权利来喝，现在的问题是在乎你要不要喝。当我知道我有这权利之后，什么时候要喝，什么时候便喝，因为权利这问题解决了。那青年女子为着得救的事，一直受魔鬼的控告，说她坏到没有资格蒙恩。可是我们看路得的故事，她认识这拣选的权利，按人看来，她真的没有资格，是一受咒诅的外邦女人，不配蒙恩，但她凭信拣选，路得有一催促，要得着神的最好，她不仅不愿留在摩押地，也不仅只作一百姓，并要在神永远计划中，做一有用的器皿，带进国度。因此，借着她带进了大卫——神所拣选的王。

当初夏娃亚当拣选错了，不是因为他们拣选不好的东西（他们拣选善恶知识树，为要如神能知道善恶），乃是没有拣选神要他们拣选的生命-生命树所代表的。在人未犯罪之前，已有罪在宇宙中，那曾是光明，有最高地位的天使，因不满神给牠的地位牠要拣选那最好，那最高的，就是神的宝座。这不是不好，但这不是神预备的。我们要知道，撒旦当初所拣选的，并不是属地的，乃是属天的；不是属肉体的，乃是属灵的。可牠拣选错了乃拣选自己所要的地位。今天恐怕也有许多人在世界中各有所拣选，却不是神所定规，所要他拣选的。就连在属灵的事上，你我也不该有自己的选择，不是说拣选那最好，最属灵的便是对的，乃是拣选神所要我们拣选的才对。所以天然的已还得受对付，不然你怎样拣选也没有用。在我身上就是这样，我从前多方追求，但结果却像拿俄米一样，“死了…没有”。因此这问题总得有一次彻底的解决。可是这里有一属灵的窍要摸，因为神的救恩与人的观念完全不同，在路得的事上，我们可以看出来，虽然路得记一章 5 节一再提起，“死了，死了，没有，没有”；这在表面看来是很不好的光景，但窍就在此，这个死和没有，不只不是难处，反而成了路得拣选的权利，丈夫没有死，还有依靠，也没有可选择的权利；丈夫死了，天然的依靠没有了，天然选择的源头断了。今天的问题，是丈夫死了没有，天然受到了对付没有。魔鬼的诡计若不是使我们受控告，自感没有拣选的权利，便就是要我们凭天然的爱来拣选。但我们该知道，今天我们信徒所经历，所享受的，都在复活的一面，没有死，没有复活。路得一面不因自己是外邦女子，不配有拣选的权利。另一面经历了天

然的死，在复活里因信选择。但愿我们都心有催促，得祂最好，但不是在天然里，在自己里，乃在复活里， 凭信选择。

一个出身下贱的摩押人，被救到最高的地位，成了一个尊贵的，有用的，在神永远计划中带进国度的人。到底关键是在哪里？我们若一步步研究这问题，也许能帮助我们如何从低爬到高的地位。路得因信拣选那最好的，关键的地方就在罗马书七章 1-4 节，头一个丈夫死了，这是拐弯的地方。因为人一失去丈夫，便失去了依靠，盼望；这是最没有盼望的时候，所有能进入永远实际的人，进到神目的的人，都得经过一个绝望的地步。我们读路得记一章 6-22 节，可以找到下列六个问题的答案。

1. 为什么离开摩押地？
2. 什么时候离开摩押地？
3. 谁离开摩押地？
4. 谁到伯利恒？
5. 怎样到伯利恒？
6. 什么时候回到伯利恒？

1. 为什么离开摩押地？

第六节：“因为他在摩押地，听见耶和華眷顧自己的百姓，賜糧食與他們”，“因为”这就是离开的原因。当时他们看见犹太地比摩押地好，所以就离开摩押地。今天许多非基督徒所以不肯信主，乃是因为基督徒的表现贫穷可怜。如果碰见了一个丰满生活的基督徒，那么碰见的人就要羡慕主，愿意跟着信主。这是一个大原则。

2. 什么时候离开摩押地？

六节“他就”这两字约包括了十年的时间，这十年，从人看来是浪费了，但神在此乃作剥夺的工作，从前的时候听见这消息也不会回去。现在因拿俄米，路得，俄珥巴都没有了丈夫。以利米勒，玛伦，基连都死了，剥夺的工作乃是一满有恩典的工作，浪子的情形与此一样，因他有财宝，有朋友，到远方去了，后来遭遇饥荒又回想到家中的光景，便动身回家了。剥夺的工作是重要的，也可以说是必须的。那大儿子虽离家很近，但在他身上没有剥夺，所以在父家筵席中的快乐他也没有份。他们虽只想回到犹大地，可能不至饿死，恐怕还没料想到后来要有的丰满。

3. 谁离开摩押地？

拿俄米，路得，俄珥巴，三个寡妇，且是贫穷，可怜的女人。他们三个人离开了摩押地。

4. 谁到伯利恒？

只有拿俄米和路得两个人，何以缺少一个人？十八节“定意”这两字说出其中的故事。拿俄米想试试看她们心中的情形，外面的光景都相同，但路得已经拣选好了，而俄珥巴没有信心。所以到被试验时，站立不住。信心到底是什么？不要去研究信心的本身，不是你我没有信心的问题，乃是看你信的是什么？活的信心必须有一对象，路得羡慕神，她不是直接与拿俄米发生关系，她乃是与神发生直接的关系。路得记第二章清楚地说她羡慕神，她羡慕的是神。今天在教会中有许多难处发生，就是人与人发生关系，而人与神却没有清清楚楚的发生关系。我与你们有关系，是与教会的元首基督的关系。你们好，我和你们好；你们不太好，我也和你们好；盼望你们也是如此。第一个关系要弄清楚，弟兄姊

妹之间有难处是因自己与主的关系不清楚，只有这一个关系解决清楚，其他的关系便都清楚了。罗马七章的圣经是怎样解释呢？头一个丈夫，即天然的关系，若没有解决，就不能有第二个关系。必须清楚的解决，完全的了结。羡慕属灵的事，愿意与主有好的关系，愿意与主一同做后嗣，承受产业，必须第一个天然的关系完全绝了，否则，主不能做不道德，不合法的事。有人两面的关系都要维持，最可怜的人就是那些基督徒一面爱世界一面爱主。对世界仍有盼望，这是不可能的。在俄珥巴的眼光中没有神，路得已经与神发生关系，俄珥巴虽有意思跟着去，却没有吸引力；路得却有一莫明奇妙的吸引力。路得的第一个关系乃是与神的关系，她羡慕的是拿俄米的神；路得心中定意追求神，路得坚定有把握的拣选，她站在神的这一边；神所拣选的，她也拣选；神所咒诅的，她也说“阿门”。

5. 怎样到伯利恒？

“于是两人同行来到伯利恒”，十九节，伯利恒乃是神的家。她们回到神的家，虽然是空空的回来（21节），一切盼望进入神家的实际和丰满的人，都不要挂虑我们的空空，贫穷和软弱。问题在你回到什么地方？这两个女人真没想到，她们的回来乃是来到了一极其丰满之神的家。

6. 什么时候回到伯利恒？

“正是动手割大麦的时候”二十二节，乃是收割的时候，大麦是最早成熟的，预表复活，包含死。每一个离开摩押地回到伯利恒的人，都是这样。浪子回到家中，也是什么都是现成的，等着他的。十年的光阴不是白白的损失；因为神做了工，无论什么时候神都做工。“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彼得前书一章3-4节），这正是说明了路得的事，不止是不被咒诅了，还有承受产业的问题。神在我们身上的剥夺乃是引我们到丰满之路，为此我们要敬拜祂。

(二) 因信行动 (二章)

读经 二 1-10

有的人一得救便很活动，神慢慢的下手剥夺给他看见那些活动乃是出于天然。有的时候里面的催促并不是出于圣灵，乃出于自己，但慢慢被剥夺了，便开始被动。感觉自己不行和无能，刚得救时之活动乃天然而非因信的行动。刚蒙恩一段时间的祷告很叫老练的基督徒惧怕，因太活动了，之后又走极端，非常被动。可是在路得身上我们找到非常可佩服的点，乃是她不走极端。他们两个可怜寡妇，两手空空如难民地回到伯利恒，拿俄米回来时说，我满满的出去，空空的回来。她们有一点被动，但不完全被动，若完全地被动便不会回来。他们若没有一点实在的信心，便不会有所行动，我们看他们的行动，并不是随便的。

在第二章中出来了另一个人，这人与路得发生了正当的关系，第一节“有一个人名叫波阿斯，是个大财主”，神在此将他介绍给我们，也介绍给路得。“大财主”很容易给人想到经济的问题，但原文的意思比这个更好，乃是在每一方面都是很丰富的人。路得开始与这人发生关系，但不是直接的。在这里我们看见有两方面的情形：一面有一个很贫穷的人，什么都没有的，另一面有一个很丰富的人，什么都有。这两人只

要一碰头便好了。路得没有了第一个丈夫才能嫁第二个丈夫;这就说出一个经过死而复活的人,一个失去了一切指望的人,才是真正有指望的人,歌罗西书一章十九节“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祂里面居住”,主丰盛到什么地步呢?神所有的一切丰盛都在祂里面。祂是大能者,丰富有余的。你我不管有什么难处,缺欠,需要,只要我们与祂发生正常的关系,什么问题都解决了。这不是别的,乃是与主有否正常的关系。无论客观,主观,远处,近处,你与祂的关系是不是密切的,正常的?歌罗西书二章九节“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主丰富到一地步,你我无法领会。但我们享不享受到这丰富,乃是看我们与祂的关系如何?所以盼望我们个个都与主有活而亲密的关系。

第一章提到亲族,是谁的亲族?是以利米勒的亲族。路得原本与这个毫无直接的关系,乃是拿俄米与波阿斯有关系。路得根本没有指望。按着旧约的规矩,一个人如去世,他的妻子可以与他的族人结婚生孩子。拿俄米本可以有此盼望再结婚生孩子,不会有路得的分儿,而且路得出去时根本不知道她会碰到波阿斯,这一章中满了行动,但不是随便的行动,都是规规矩矩在神的宝座安排之下的行动。在士师时代各人任意而行,可以随自己的意思作,太自由太随便。但路得完全在宝座底下行动。她碰着的宝座是施恩的宝座,而拿俄米碰着的宝座却是受苦的宝座。路得没有一点的隐蔽,很诚实,很坦白;承认自己并没有半点权利,能在此拾到一点东西吃全是恩典。她不自高自大,她也不讲理由,到底我去拾麦穗合适不合适?利未记二十三章二十二节“在你们的地收割庄稼,不可割尽田角,也不可收取所遗落的,要留给穷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神说我以恩典待你们,你们也要恩待穷人和寄居的。我想路得是一很文雅的人,她可以说我不能去,因我是一年轻的女人,且是一寡妇,又是摩押人,但她不这样说,她承认自己是一穷人,一个没有权利的人,但盼望做一个蒙恩的人。她说:容我去,她自己愿意去,这说出她的信心是多活泼,一点不被动。有些人到这里而说找不到工作,乃因他自己有很多的挑选,但路得说:我是一个贫穷的摩押人,然而我要去蒙恩,若得蒙谁的恩,便在谁后面拾取麦穗。一直提“跟”这个字,请你容我“跟”着你拾取麦穗。盼望我们好好跟路得学,雅各书说: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我们若真是一个谦卑的人,不必苦求,恩典必要临到你。只要你站在能蒙恩的地位,恩典要丰富的临到你,或许会经过一段试验的时间,但神自己说我要赐恩给谦卑的人,谦卑的人就必定蒙恩。马太福音十五章记的迦南妇人,门徒要打发她走,主不打发她走。但主却说我奉差遣是要到我百姓遗失的羊那里,又说儿女的饼不该给狗吃。但她不生气,她像路得一样说“主啊!”是的,我是不配的,但狗也吃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这话很摸着主的心。主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这女人因有一谦卑的心,摸着了主的心。有许多人蒙恩得医治,但不都摸着主的心。主说:我心里柔和谦卑。这妇女不只吃也吃饱了。我想她不只吃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二章三节“恰巧”原文中有偶然的意思。在她这边可能是偶然的,但在神那边不会是偶然的。神说:祂赐恩给谦卑的人。神虽曾说摩押人是被咒诅的,但她不和神讲理,她承认她是该被咒诅的,她服在神的宝座下。她承认自己是罪人,而主来是要救罪人。因她服下来的缘故,这本是咒诅摩押人的宝座,竟成了赐恩的宝座。第五节“波阿斯问监管收割的仆人说,那是谁家的女子?”波阿斯也不知路得是谁。接着又提到摩押女子。波阿斯有一特点,虽是丰富却很同情,而路得的特点乃是跟,路得很会跟。第一章跟拿俄米,现在跟波阿斯,这是她的特点。这是最难学的功课。罗马八章十四节“因为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这里说神的儿子,而不是说神的婴孩,所以是一成熟的问题。我们都盼望会带领人,但必须是一成熟

的人。成熟的特点就是会跟，会被带领。主最会跟父，一生学习顺服，我们要盼望带领人一定要会跟主及主在地上的子民。路得要不是跟拿俄米便不会到伯利恒；她学会跟，跟神的子民。骄傲的人不会跟，一直要走在前面，率领别人，坐在高位上。波阿斯是与拿俄米的丈夫有关系，路得乃保守与拿俄米之间的关系，又维持与波阿斯佣人之间的关系。她不越过她的地位，她守住自己是一顺服的人，卑微的人。所以神提高她。（八，九节她一直受到限制）她若不是卑微的人便不会来拾麦穗，她一直做，且劳苦，忠心的做。十节“我既是外邦人，怎么蒙你的恩，这样顾恤我呢？”，她一直夸恩典，对所蒙的恩感不配。主说，你们要服我的轭，学我的样式。服祂的轭会带领我们进入丰富交通的门。波阿斯是一大财主，他可以在起头时给一点钱，但他不这样做；他说“不要离开这里，要常与我使女们在一处。这是轭，但她顺服，因而带进丰富。路得做梦也想不到会成了波阿斯的妻子。路加十九章十七节“主人说，好，良善的仆人。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可以有权柄管十座城。”我们都盼望有权柄有地位。但怎么才能掌权？路得没想到会带进国度，只在神今天给她安排的事上忠心。有姊妹盼望能掌权，在祷告会中也好像有权柄的话，但究竟有没有权柄？买菜，烧饭，照顾孩子等等的事；乃是神所安排的，都是最好的环境。但我们有没有忠心？有没有顺服？但愿我们好好跟路得学，有一天可以实际的掌权。

路得一点不被动，乃积极往前走，盼望我们不只研究一兴趣的故事；不只受感动，更盼望能跟路得学。在她身上有一大特点，有一大本事就是“跟”，人的看法是：一个人越有恩赐，越要在前面。但一，二章都是说路得决定先跟拿俄米，后跟波阿斯，虽然因此她受了很大的试验。但她定了主意，一定要跟，（俄珥巴则不能跟）没有什么叫她能改变她的决定，外面任何办法都不能叫她摇动。第二章第二节“我蒙谁的恩，就在谁的身后...”她是在一蒙恩的范围中，无论何时一开口便说恩典，这故事由始至终是一享受恩典的人，有的人一开口便叫人碰着恩典。有的人一开口却叫人碰着黑暗。盼望我们跟她学这秘诀。

六，七及九节说出这“跟”不只是她自己的心愿，也是这位赐恩的波阿斯所说的，他还和她说你当在什么地方跟；这些经节不仅指出“跟”的原则，也指出满了恩典的结果，无论什么苦的境况，你在她身上都碰着丰满的恩典。神赐恩给谦卑的人，恩典有一定律；宝座支配她，一提宝座便想到律法，想到行政。路得不被动也不随便动，乃受宝座之支配。她一生的道路每一步都是清清楚楚的；一步步都在恩典里走。波阿斯吩咐仆人说：“不可羞辱她，不可叱吓她。”按外面说：她是一年轻女人，是一陌生的外邦人。但在神的赐恩宝座下，她蒙了保守。我们常说魔鬼攻击我和我的家，我承认说，所有神的儿女都受攻击，因我们有一厉害的仇敌。但我敢说我们的道路只是受施恩宝座之支配。活在恩典之范围中，便能不受其侵害，恩典有一范围，主说断没有什么能害你们；我赐你权柄能胜过仇敌。这范围是什么？是宝座！宝座是什么？不是一件东西，乃有一位坐在宝座上的。问题乃在于你与这一位坐宝座的关系是怎样？与祂有正当的关系便会蒙保守。路得虽是先跟了拿俄米，又跟收割的人，再跟波阿斯的使女；但她是有目标：目标是那坐宝座上的神。保罗在哥林多书说：“我奔跑不像无定向的”，又在腓立比书说：“向着标杆直跑”，“只有一目标”，路得的灵是干净的，我们太复杂。不错我们有一目标是主，但我们还要许多别的。保罗没有浪费时间，一直跑，路得会跟，不是一种天然的习性。她乃是向标杆直跑，我们在这里不是要研究道理，因我们也是走路的人，我们怎么才能在蒙保守恩典

之下不失去恩典。“你来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愿你满得祂的赏赐”（十二节）路得跟的是谁？是神，神在哪里？“在地方教会”里！“前面的弟兄”！“年长的姊妹”！这些都是我没有来东方之前所没有听见过的。我们研读圣经不是在此消遣，乃是因神要我们从这一条路跑到那永远荣耀的地方。这条路却常是很危险的，祂知道我们的软弱，但祂有丰富的恩典；我们不能马马虎虎的走路，便盼望能达到目的地。因为仇敌太厉害，目的地又太高，但路得平平安安的达到目的地。这里有一秘诀在第十二节里。她信的是神，除了神之外，无别可信。这里不是说她来投靠拿俄米或波阿斯，乃说她来投靠神。支配她的是赐恩的宝座，不是人。她信神，只受神的支配；表面看来她在跟人，但她只跟着宝座要她跟的人，她没有自己的拣选。

二章八节“不要往别人田里拾取麦穗”二十二节“你跟着他的使女出去，不叫人遇见你在别人田间”，她“跟”不是无定向的，是一直往标竿直跑，这一目标限制了她。我佩服这些人：拿俄米，波阿斯，使女们...，但他们却是靠不住的人，因人心诡诈。诸位，我认识许多西方，东方的属灵的人，在宝座之下，要我跟在他们后面，我跟，但所信的不是这些人，乃是信一位神。有人在这件事上错了。跟人，一直跟；有一天那人做了一件事使他不太佩服，便不跟了，失去了方向。后来又找到另一更属灵的人，便又改变方向。全世界没有一人靠得住，你我什么时候相信自己便完了，如彼得一样。有人相信世界的人，这当然不好；有人相信属灵的人，爱主的人，好！但这都不是神所许可的，祂要我们只遵从祂。另一面，也要我们在祂宝座支配下，跟祂要我们跟的人。你想做一单独的基督徒，这当然不好，但随己意跟人也不好。只投靠那永不改变的主，那宝座有一赐恩的范围，你我在范围内便蒙了保守。有人不愿意受限制，愿意做自由自在的人；拿俄米说：你不要跟别人，你要知道你跟的是什么人。希伯来十三章七节“从前引导你们”，十七节“你们要依从那些引导你们的”，这里“引导”更好翻成“率领”，二十四节的“引导”则为“管理”，本章一共享了三次。提起要跟这些，一引导，率领，管理—你们的人，若不顺服，则得不到好处；路得虽以神做她的目标，但她也一直跟那些人走。神在地上，要有一个家；我们若与其他神家中的人关系不正常，定规不会好。路得是一满得恩典的人，因她会跟使女，跟收割的，这乃是一团体的生活。这问题要解决，你要知道管理你的是谁？丈夫？老师？老板？...。我们在圣经上找不到说我们因当跟谁，但你和宝座发生关系，便知道你该跟谁。魔鬼欺骗我们因他知道这是蒙恩的路，也是达到神永远计划成功之路，所以叫我们不要跟从任何人。不错，神要我们不相信人，只相信神。但神也要我们在祂宝座支配下跟一些人。这问题不解决，便要作走路无定向的人；也要成为属灵贫穷的人。但如果这问题有了彻底的解决，便要使我们做一蒙恩的人，活在满有恩典中的人。

(三) 因信交托（三章）

第一章里，路得决定拣选那上好的；神便一步步的带领她，她不是用自己的意志和喜好来拣选，她是因信而拣选；并且是拣选神，不是拣选东西和地方。她所有的一切都受神支配，虽与人有好的关系，却不受人的支配。第二章中论及路得不是在自己所拣选的范围活动，乃因信活动，所以范围是有限制的。

第三章则说到因信交托，要做一好的，在主手中有用的基督徒，必须有彻底的交托；有的人交托错了，

但路得不是马马虎虎的交托，她知道该怎样交托；乃因信交托。保罗说：“因为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托祂的直到那日。”感谢主，我因看见主是可信的，所以我把我一切，我所有的，所是的，过去，将来，都交托祂。不是我好，乃是我看见祂太好了，太可信了。所以交托的问题必须解决清楚，你们敢说你们完全交托了吗？例如一块布不交在裁缝手中，裁缝可能是好的，但不能做什么！你我不交托给神，全能的神不能做工在你我身上，神是全能的，但神不勉强我们，而给我们自由的选择。拿俄米在摩押学了一个很不好的习惯，就是埋怨。她说：“耶和华苦待我。”刚回到犹大地时一直还活在自己里面。三章一节“路得的婆婆拿俄米对她说，女儿阿，我不当为你找个安身之处，使你享福么。”现在才开始为路得着想。她自己本可以和波阿斯发生关系生孩子，可是她不这样做，她爱路得过于爱自己。她与路得两人的关系已经太好了。按旧约时代的规条，神因爱祂每一个百姓，不论男女老少，都为每一百姓有完全的安排。特别为寡妇的安排，若一寡妇没有儿子，神要使她有依靠，并且使她死去的丈夫有后裔。拿俄米本也能立刻结婚，因波阿斯是他们两人至亲的亲属，但她不想，只想到路得之安身之处。这时拿俄米吩咐路得该怎样做，而路得也完全顺服，三章五节：“路得说，凡你吩咐的，我必遵守。”若没有学好顺服的功课，这里便会有难处。二章十节路得说她因波阿斯蒙恩，而三章十节波阿斯却说因路得蒙恩；路得说蒙恩没有什么稀奇，但波阿斯说蒙恩这怎么解释？巴不得神在此给你们解释。耶利米二章一，二节“耶和华的话临到我说：你去向耶路撒冷人的耳中喊叫说：耶和华如此说：你幼年的恩爱，婚姻的爱情，你怎样在旷野，在未曾耕种之地跟从我，我都记得。”这是耶和华说的，到底谁蒙恩，我们好像不敢说，但我要大声说：这里是神的爱，神若在启示中给你看见，你要俯伏敬拜。这是神对耶路撒冷的百姓，退后的百姓说的。神说我忘不了你们的恩爱，因你们在旷野曾跟随我。三章十节波阿斯怎么说：“我蒙你的恩！乃是因你“跟从”的缘故”，这里“恩”字与耶利米二章二节的“恩爱”是同一个字；耶利米二章也是以跟从来解释这恩爱。这到底怎么解释？一个人若真的有爱，便有一种需要，就是需要有对象，有彼此相爱的对象。最高的爱不是站在一个高地位上，把爱给低下的人；若我是一个最有爱心的人，我不能把爱只给讨饭的。“神就是爱”，神有一大需要，祂爱人。但也需要人爱祂。祂是爱，祂不能不要求爱；祂一直盼望人爱祂，盼望人与祂有交通。在这宇宙中，最大需要的就是神需要与祂的爱相配的人。主耶稣身上的特点就是祂虽是儿子，却是顺服；路得之特点也是顺从；“跟从”也就是“信托”。人可以轻看她，但她学了这一个最大也是最难的功课。她一步步的跟，不是马虎的跟，她所跟的人与神的关系是清楚的；是收割的人也好，是拿俄米也好，她是跟那在身上的有权柄的人。波阿斯需要一会跟的妻子，波阿斯所需要惟有路得才能满足。路得因着跟拿俄米，便到波阿斯脚前，波阿斯因此受感，愿意尽他的本分。但还有一难处，因有一比他更近的亲族，按着律法，他得先让那近亲尽亲属的本分，他若不肯，波阿斯才能娶她；波阿斯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必为你尽了本分。”（三：13）路得在这件事显得完全象一小孩子——完全的信托。十八节“婆婆说，女儿阿，你只管安坐等候看这事怎样成就，因为那人今日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我们有许多不同的需要，但有一相同的需要就是盼望得安息，如何解决这问题，必须先解决丈夫（律法）的问题。必须按正当的手续，才得有安息之处。必须交托在波阿斯手里，让他去处理才有安息。事情在你，我手中，得不着安息。我们若不把自己的身体，灵，魂，以往，现在，将来，所有，所是，一切的一切都交托给主，便不能安息，保罗说“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祂

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提后一：12）盼望我们因信交托，彻底的交托，因为我们有一位是绝对可信赖的主。

(四) 因信受赏（四章）

我们都盼望得着奖赏，保罗对于得奖赏这件事是有什么存心和态度呢？从腓力比三章第八节来看，保罗好像什么奖赏都不要，宇宙之间只有基督是他要得着的。并且将万事看做有损的，因他以认识基督耶稣为至宝。也已丢弃万事看做粪土，为要得着基督。有时我们觉得要追求属灵的事而要将万事丢弃里面便很挣扎；但在保罗里面毫无挣扎，粪土他还要吗？粪土谁都不要。十三，十四节的奖赏是赏赐吗？在基督之外还要东西吗？这奖赏就是基督，你和我与基督都发生关系，但关系不同，有的不亲密，有的比较亲密，有的很亲密。保罗实实在在除基督之外什么都不求，但只有一个盼望——奔跑天路，并且要很快的跑到目的地，他已经与基督有了关系，但他盼望一天过一天能进入与基督更亲密的关系。他盼望达到目的地，是能进入与基督有更亲密的关系。摆在他面前奖赏不是普通基督徒所想要得的，不是在基督之外的东西，乃是基督自己。马太福音二十五节十个童女的比喻；五个预备好了，进到与基督更亲密的关系中。路得到了第四章得着一大赏赐。这赏赐是因信受赏。在第一章中她的选择不是马马虎虎，她有信心的对象，那时可能没有什么大光，大启示。但她一步步跟着拿俄米带她进入更深认识的地步。第二章她因信行动，不是随便的，是有方向的，有目标的。第三章她因信交托，因她有一位可信的，所以完全交托，信心有一道门，也有一条路，所以达到目的地不是第一天便达到的。路得很清楚地往前走，但她一直是有目标的。

读经 四 1-12

在三章中路得把自己和自己的事完全交托波阿斯，但波阿斯并不是完全没有条件的允许。波阿斯虽爱路得，他是一大财主，但他为什么不能马上答应呢？这里面有难处，不是那么容易；波阿斯虽愿意立刻做，但这里有律法上的难处，神对待我们也是如此。人堕落后，神可怜人愿意立即拯救，但神在此也碰着律法方面的难处。祂要赦免罪人，不是那么简单，祂拯救人不是那么随便。四章一节，波阿斯到了城门坐在那里，他为什么要到城门？因为另有一人比他更亲的亲属，他可以直接到他家里去解决问题，这也没那么简单，这不是私人和私人的事，乃关系到以色列全民的事，城门不是人家里，乃是一公开的地方，是商议事，办理事，审判事的地方，波阿斯在城门恰巧碰到那个人，这里又有一次的恰巧；在二章三节路得已经有过一次的恰巧，因她与神有亲密的关系，按着恩膏的教训而行。路得没有我和你今天圣经的知识和亮光，但她有经历。她一步步走路，所以神在祂的主权中叫她遇见恰巧。波阿斯也是这样一步步的跟随主，神的赐恩宝座显明在此；但不到此为止，他不是进入那人的家中与他商量，他乃在城门为要有见证人。第二节“波阿斯又从本城的长老中拣选了十人，对他们说，请你们坐在这里，他们就都坐下。”由此可见波阿斯是在社会上有地位有权力的人，人听他。他所以这样做，可以推想出这不是一件普通的事。这不是一件私人的事，（用新约的话来讲是关系到基督的身体，关系到教会的）不能站在个人的地位，私人朋友的地位，必须按着神的手续来办理，这块地是以利米

勤家的产业，因贫穷不能维持就卖了。神要祂的百姓都进迦南地，并各家都有产业，主已经定规每一支派，每一家，每一个人都要有自己的产业。并要各人守住他的产业。若有一人没有力量，神不要祂的百姓存私心把别人的产业加增为自己的财富。祂怕祂的百姓绝后，所以寡妇可以再结婚生子继承其父业，这两亲属见面彼此公开讨论这事，并且有十个长老作证，现在那人表示愿意赎地，但按神的律法不能光赎地而不娶路得，还要生子继承他父亲。那人因有私心不愿意这样做。五，六节“波阿斯说，你从拿俄米手中买这地的时候，也当娶死人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使死人在产业上存留他的名。那人说，这样我就不能赎了，恐怕于我的产业有碍。你可以赎我所当赎的，我不能赎了。”当那人知道要在死人的产业上存留他的名，不是给自己留名，给自己加荣耀，那人说这样我不能赎了。他只要地，不要人，神不要祂儿女中这一个太丰富，那一个太贫穷，神不许可一个丰富的人用他的丰富去亏负穷人。乃要用他的丰富去帮助别人，属世，属灵都是如此。波阿斯知道在神主权之下，那块地该在以利米勒的名下，他不仅在财务上是丰富的，连在道德，情感上也都是丰富的。现在他可以做了，是合法的。若以前做便是不合法，必须那人说我不能赎了，阿波斯才能说我愿赎。在这件事情上属灵方面解释，请注意林前十五章四十五节两个人的次序，属血气的在前，属灵的在后。四十七节，头一个人指亚当，第二个人指主耶稣。亚当在先，你我生下来便与亚当发生关系，在亚当里，亚当和他的后裔是我们至亲的亲属。亚当堕落成了罪人，这是摩亚女人所预表的。神所给我的产业我失去了，但至近的亲属不能赎我，属肉体的人不能，永远不能赎我。所以神有一大难处，亚当失去了产业，神要叫他掌权，但他却失去了权柄，并且落在黑暗权势之下。

神有一大难处：祂爱人，要救人，但祂不能对有罪的人说你没有罪，祂这样做不合法，使祂的宝座不稳固。祂是一，祂不能违犯祂的一，但也不能违犯祂的爱，一国的总统或者首领尚且不能随便赦免一个他所想要救而又被定了死罪的杀人犯，因这是关乎全国法律的事。他或可以帮他求情，但不可以随便的做事，这是不义，会使全国老百姓都不安。神怎能释放全世界的罪人？这些被咒诅的人，按律法都是该死的，神不能说我爱你们，今天都释放你们。有一问题必须解决，就是义的问题。祂有一儿子是至近的亲属，我们与神不是至近的。坐在天上荣耀中的神，不是与我们同一类的，所以不是我们至近的亲属。主耶稣来救赎我们，祂是那位承受万有的，主救赎我们会使祂的产业有妨碍。但祂的爱逼祂来救赎。林后八章九节“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祂能赎，祂愿赎。虽然这与祂的产业大有妨碍，但祂的爱不许祂保留祂自己的产业。正如波阿斯赎路得不为自己留名，乃为使路得进入她的富足。感谢赞美主，愿借着路得记给我们看见祂是何等丰富，要带领我们进入何等丰富。愿我们进入‘基督’这一个丰满的实际里。

读经 四 13-22

十三节“于是波阿斯娶了路得为妻”，这是一个很美的故事。步步顺利，这本该是不顺利的，因为有难处，所以这个顺利不是一种自然的碰巧。路得是一会接受恩典的人，是一个接受丰满恩典的人。路得所有的问题就是这样解决了。不止她的问题，还有别人的问题，连神的问题，都是如此解决了的。罗马书七章四节“归于从那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神”我们是有指望的人，我们原来都是没有

指望的人，我们的问题是怎么解决的呢？乃是借着一活的关系。路得难处就在波阿斯娶她为妻的时候解决了。波阿斯乃是一英勇的大能者，各方面都丰满，无论经济！道德！感情！属灵方面都是丰满的。一个什么都没有的路得，借着结婚什么都解决了。这说出因属灵亲密的关系，解决了一切的难处，问题在乎你与主有否活的亲密的关系。神是叫我们与主有夫妻的关系，路得从今以后绝不会说我没有这个，我没有那个，我很软弱…，路得不再需要什么，她什么都有了，你我还需要作可怜的人吗？我们不必到神面前苦苦的求恩典，祂要我们来接受这个亲密的关系。一个人若认识这一位丈夫（特别在情感方面的）便不必为自己苦苦的求恩典。拿俄米与路得之关系非常好，路得如果没有紧紧的跟着拿俄米，便不会与波阿斯发生这亲密的关系。拿俄米与路得搭配的很好。有了搭配是多么上算，一个人做单独的基督徒是多么可怜，单独过生活是可怜的。常觉人对人不好，常感自己可怜，人不爱他，人欺负他，人对不起他。但与人若配搭得好，学习过身体的生活。别人享福气，便是自己享福气。一个肢体快乐，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快乐。你快乐不快乐？别的肢体蒙恩典你感到舒服吗？别的肢体软弱，你也软弱吗？你可以用这个做测验，否则你是个单独的人，配搭得不好的人。若我们实实在在配搭得好，进入身体的生活实际便会是这样。路得在那一方面有享受，拿俄米也在那一方面有享受。你若觉得人对你不好，你要改变你里面的态度，你里面的态度若改变了，你这个人也改变了。这是心中的故事我们不能假装，不能妒嫉。教会中有许多人有缺欠，我们如何帮助他？最好的方法还不是直接到他那里去，乃是自己先与主有更亲密的关系，其他的肢体也就丰富了。罗马书第七章显示，人与基督（丈夫）发生亲密的关系，不只自己的难处解决了，神的难处也解决了。“叫我们结果子给神”，神的需要是大的，神的要求也是大的。神的需要怎样得着解决？乃是借着这亲密的关系，（与基督发生亲密的关系）才能够答应一切的要求。怀孕生子乃是神的计划。路得是何等没有指望的人，但神需要她，我们常感没有把握，因我们老站在自己需要的这一方面，应到神面前去揣摩，什么时候当我们离开自己的需要，而是站在神需要的方面，开口求便有把握。“耶和华使她怀孕，生了一个儿子”…十三节。这是耶和华使她怀孕，接下记载了一段家谱。在这里为什么要有一家谱？圣经说大卫王是一合祂心意的人，因那时候是最黑暗，最失败的士师时代，非常散漫，各人随自己的意思事奉神。士师记末了一章末了一节，神借着一句话指出了那时候的难处，“各人任意而行”，因没有王，没有人管理宝座的中心。士师记所有的难处就是没有王。神盼望有一王，是合祂心意的人来管理全国而且对付仇敌。这到大卫身上才成全了神的计划，而且大卫是耶稣基督的先祖（马太一章一节）这是神的需要，难处在于没有一合适的人，没有一至近的亲属，可以解决这一切难处。神盼望生个孩子…再生一个孩子…，到日期满足的时候，便成就了神的计划。路得由低而高，不只她脱离被咒诅，死人，软弱的丈夫，她还能应付神的需要，成为一带进君王，带进国度的人，带进古时的大卫国及永远国度的人。盼望我们被救到一个地步，不仅脱离自己的贫穷，而是一个带进神国度的人。